

國立新化高中 113 學年度合作教育盃拔河運動競賽規程

一、比賽項目：拔河

二、主 旨：培養團隊精神，提昇班級向心力。

三、比賽日期：高一、二預賽 5 月 16 日時間為 13:10 開始舉行。

高一、二複、決賽 5 月 19~23 日為早自修時間舉行。

倘若遇到下雨將順延比賽，另行通知。

四、報 名：於 4 月 30 日星期三中午 12:30 前報名。

五、組 別：高一年級組、高二年級組，共二組。

六、抽 籤：

(一) 日期：5 月 5 日星期一中午 12:30。

(二) 地點：學務處旁穿堂。

(三) 未到者由體育組代抽，參加人員不得異議。

七、比賽地點：本校操場，兩個場地各為司令台及聖火台前直線跑道。

八、比賽制度：預賽採四組循環賽制，取八強晉級複賽，複賽之後採單淘汰賽制。

九、參加資格：

(一) 本校學生皆可參與。

(二) 以班級為單位組隊，每隊出場比賽隊員為 16 人，出場比賽為 8 名男生、8 名女生。

(三) 凡患有高血壓或不宜激烈運動的學生，須經家長同意才可報名報名。未經由家長同意下場者，取消該班參賽資格！

(四) 各班扣除疾病關懷名單，倘若人數發生不足時，得以下去貼補可用「3 名女生貼換 2 名男生」或「2 名男生換 3 名女生」，此時沒有人數上的限制。例如：207 班 4 名男生+14 名女生。

十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 每一局比賽時間為四十秒鐘。

(二) 採三戰兩勝制，每局休息 1 分鐘。

十一、比賽規則：

(一) 比賽開始後，當一方繩子上白色標誌被拉至賽場之中心線時，主審鳴笛判定勝負。

(二) 當時間終了時，以繩子中間紅色標誌所偏向之一方為勝隊。

十二、名次判定：循環賽結果先以勝場數多寡判決，倘若三隊勝場數平手，以得失分加總判決，得分較高者獲勝，倘若總分相同或兩隊勝場數平手則比兩隊對戰結果判定。

十三、獎 勵：各年級各取前四名頒發錦旗獎勵。

十四、抗 議：比賽發生爭議時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
十五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有主辦單位修訂並宣佈之。

拔河比賽前後應注意事項

- (一) 賽前請各班康樂注意當天班上同學身體狀況，切勿勉強下場出賽。
- (二) 選手們應事先做好暖身和伸展運動，可喝些開水。
- (三) 選手們使力的過程，不宜長久閉氣，全隊要有節奏感的使力、呼喊和呼吸。
- (四) 第一位選手請手握藍色膠帶標示處後方，其餘選手以適當距離進行排列。
- (五) 裁判注意在比賽過程，是否有足夠安全空間，絕不可讓外來因素影響比賽進行，造成危險事故。
- (六) 主審吹哨宣判結束，選手不可突然鬆開繩索。
- (七) 選手們絕不可突然故意放水(鬆手)或搖晃繩索讓對方跌倒之後，上再拉過繩子，這是嚴重違反運動精神，主審可判決出局。
- (八) 比賽中指揮除現場指導攻守外，也要注意選手動作是否正確，並協助安全維護。
- (九) 選手不可故意坐地不起，違反比賽規則，判失敗，由對方獲勝。